



无线电通信局（BR）

行政通函
CACE/661

2014年2月14日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和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广播业务）
- 建议批准1份ITU-R新课题草案

在2013年11月22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会议上，该研究组决定根据ITU-R第1-6号决议第3.1.2段以信函方式通过1份ITU-R新课题草案。

如同2013年12月10日CACE/645号行政通函所述，通过课题的协商期将至2014年2月10日截止。

鉴于第6研究组现已通过该课题，因而将采用ITU-R第1-6号决议第3.1.2段的批准程序。现将该ITU-R课题草案的案文后附于本函，以供参考。

根据ITU-R第1-6号决议第3.1.2段的条款，请各成员国在2014年4月14日之前将是否批准上述建议的意见通知秘书处（brsgd@itu.int）。

如有成员国反对该课题草案的批准，请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述反对的原因。

上述截止日期过后，将通过一份行政通函通报此次协商的结果。获得批准的课题将尽快公布。（见：<http://www.itu.int/ITU-R/go/que-rsg6/en>）。

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1件

- 1份ITU-R新课题草案

分发：

- 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各研究组及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的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附件

(6/197号文件)

ITU-R [SLC]/6新课题草案

符合响度规范的方法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 a) 一方面需满足内容制作者的意图，另一方面亦须考虑到听众对收听节目响度舒适度的要求；
- b) 调谐节目响度级的一种方法是，调谐整个节目而不是在节目进行中动态调谐响度级；
- c) 自动动态响度级控制最好不应在预先制作的、已经有响度正确控制的音频上进行；
- d) 对于实时节目这样的节目而言，对整个节目的总体音频响度级做一次性调谐也许不可行，而且可能为此需要自动动态响度级控制；
- e) 在一国播放的电视实时节目愈来愈多地来源于另一国；
- f) 从经济角度考虑，自动动态响度级控制通常安装在节目链发射端节目切换器向用户撞地的发射端；
- g) 这可以采用若干方法发出必要的信令来实现，但从经济、简单性和互操作性的角度考虑，应确定并规范一个单一的方法；
- h) 广播机构可能有许多响度要求，其中可能包括、但不局限于ITU-R BS.1864建议书，该建议书为国际数字电视节目交换建议的目标响度为-24 LKFS，

做出决定，应研究以下课题

应采用哪些方法来向自动响度和/或动态响度级控制发出信号，表示目前节目的响度特性已具备符合广播机构要求的正确控制？

进一步做出决定

- 1 上述研究结果应用于：
 - 更新现有建议书；
 - 起草新的建议书；
- 2 应在2016年前提供研究的初步结果。

类别： S2
